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17年8月23日，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外投资，以自有资金550万元人民币在浙江省杭州市注册设立控股子公司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对外投资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，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详细情况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公司拟与HYZ HEALTHCARE CO.,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HYZ”）合作，在浙江省杭州市共同出资设立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，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550万元，持股55%；HYZ出资人民币450万元，持股45%。

2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对外投资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，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办理相关注册登记等事项。

3、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二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HYZ HEALTHCARE CO., LIMITED

2、公司类别：私人股份有限公司

3、公司地址：Room 2108, 21/F., C C WU Building, 302-308 Hennessy Road, Wanchai, Hong Kong

4、成立日期：2013年05月03日

5、执行董事：刘小光

公司与 HYZ 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拟投资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杭州京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

2、注册资本：1000万元

3、法定代表人：张利锋

4、组织形式：有限责任公司

5、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成果转让；医药生物技术咨询；医药产品市场推广，货物进出口。

6、注册地址：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下沙街道福城路291号4号楼503室

7、股东持股情况：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5%；HYZ HEALTHCARE CO., LIMITED持股45%。

上述拟设立的公司名称、经营范围等信息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为做强药品主营业务，增强公司在药物制剂领域的竞争力，公司拟投资设立医药科技公司，将国外高壁垒技术产品，通过进口注册引入中国，实施药品技术开发、成果转让，医药生物技术咨询，医药产品市场推广，货物进出口等。

2、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设立医药科技公司，将国外高壁垒技术产品，通过进口注册引入中国，批准上市后进行代理销售，投资少，面临的经营风险较小。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将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规范管理，以降低和防范相关风险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，公司预计，该项投资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，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